檔 號; 保存年限;

海洋委員會 函



地址:80661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25號4樓

聯絡人: 陳立和

聯絡電話: 07-3381810分機261412 電子信箱: lihe@oac. gov. tw

傳真:07-3380732

受文者;臺南市漁港及近海管理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8年2月1日 發文字號:海洋字第108000113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;

附件:如說明二、三、五(108D001038_108D2001415-01.odt、108D001038_108D2001416-01.odt、108D001038_108D2001417-01.pdf、108D001038_108D2001418-01.pdf)

主旨:核定108年「促進地方政府推動海洋事務補助計畫」,如 說明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茲核定本會補助計畫及經費如下:
 - (一)臺南七股海鮮節系列活動暨濱海夏日海party行銷推廣 :新臺幣(以下同)2,000仟元,受中央機關補助額度不 得逾計畫總經費80%。
 - (二)臺南市鹿耳門溪口海岸監測調查及淤砂問題之研究評估:3,200仟元,受中央機關補助額度不得逾計畫總經費80%。
 - (三)浮棚式牡蠣養殖之補助推動改良式浮具計畫:1,500仟 元,受中央機關補助額度不得逾計畫總經費80%。
 - (四)浮棚式牡蠣養殖之環保浮具可行性研究:2,336仟元, 受中央機關補助額度不得逾計畫總經費80%。
- 二、請依本會核定金額及審查意見(附件1)於108年2月22日 前以府名義函送修正計畫書及回覆說明表(附件2),以利









核備後據以辦理。未限期提報修正計畫書者,本會得選予 取消補助。

- 三、補助計畫編列事項及經費編列合理性,請依「海洋委員會補(捐)助經費處理注意事項」(附件3)及行政院主計總處「支出標準及審核作業手冊」辦理。
- 四、補助經費為經常門(業務費),並應納入地方預算,倘實 施計畫超出核定補助部分,請自籌財源配合辦理,並於完 成採購權責後依規定申撥補助款。
- 五、有關經費核撥、結案提報及受補助計畫義務與督導考核事項,請依「海洋委員會促進地方政府推動海洋事務補助作業要點」(附件4)辦理。
- 六、依據上揭要點,茲摘述有關注意事項如下;
 - (一)受補助者應配合本會邀請參與成果發表或簡報,以利經驗交流。
 - (二)補助款應專款專用,不得任意變更用途。
 - (三)倘有特殊情況,原核定計畫不能配合實際需要,應詳述 原由儘速提報本會審核同意始得辦理。
 - (四)如有變更計畫預算規模者,應檢送「調整對照表」。未 辦理變更且實際支用金額未達核定計畫總額者,應依補 助比率繳回當年度計畫結餘款。
 - (五)同一計畫案向二個以上機關提出申請補助,應於工作計畫書列明全部經費內容,及向各機關申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;倘需變更申請補助金額,應主動書面告知本會,計畫內同一工作項目不得重複接受補助。
 - (六)如因作業需求,需分別或併案辦理招標作業及修正核定







名稱,亦應主動以書面告知本會。

- (七)計畫執行期間地方政府應於每月5日前填列執行進度表 ,提送辦理情形及工作進度報會備查。
- (八)核定補助計畫如涉採購、個人資料取得運用或公益勸募等行為,應依相關規定辦理。
- 七、基於行政中立,核定補助計畫如辦理政策文宣執行,應依 預算法第62條之1規定,標示為「廣告」及揭示本會與受 補助機關名稱。另運用成果資料時,請註明係接受本會補 助之計畫。
- 八、實施計畫倘涉及海域活動,活動進行前應施以水域活動安 全講習,並於活動期間加強注意安全。
- 九、如有未盡事宜,本會將於實際需求調整及補充規定,另行 通知辦理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

副本: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臺南市政府水利局、臺南市漁港及近海管理所(以上均含附件)、本會海洋資源處(聚0年0201文)



中華民國 108 年 5 月 6 日 南議建設字第 1080003770 號

臺南市議會第3屆第1次定期會

類別	建設編號	1 2 1	提案 單位	臺南市政府(農業局)		108 年 3 月 第 1080282			
	海洋委員會	核定本	、府辦	理「108 年月 理	医促准地方	政府推動消	海洋事務		
	_			養殖之環保淨					
案				x 233.6 萬元		-			
				炎 200.0 两八 意先行墊付新		•			
由	· ·			8年度追加到					
	予轉正,敬		_	0 干及起加力	R 3T 50, 100	十一又 >> 11	只开的打		
				項算執行要點	上,笙 // 剄	· 笙 / 卦、?	笠 6 款、		
					_		·		
	第 45 點及海洋委員會 108 年 2 月 1 日海洋字第 1080001130 號函辦理。								
	二、本案符	合「各	機關	單位預算執行	亍要點」第	44 點第 4	款「經		
	上級政	府核定	足之補	助款,所使月	用之支出」	及第6款	「配合上		
説	級或同]級政府	存施政	【需要而核定	必須分擔.	且須及時使	見用之支		
元	出」規	儿定。							
明	三、本案相	•		D . I II 000 0					
				斯款 233.6	- '				
				浮筏式牡蠣					
				畫研發天然 洋生態影響					
		^{水水} 及为 安受最低				が作り行う			
				年3月5日第	第 378 次市	政會議審部	義通過。		
辨				付,俟108年	**				
法	預算時再予			14 17 100	1 /2 ~ 1/), DN 100	1 22.000		
虚	7777	- 1 4 -	· · ·						
審查意見									
意	同意墊付。								
見									
大									
會	照審查意見	通温。							
大會決議	一個 旦 思 凡	· 加 · n							
四找						-34h			

檔 號; 保存年限;

海洋委員會 逐



地址:80661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25號4樓

聯絡人: 陳立和

聯絡電話: 07-3381810分機261412 電子信箱: lihe@oac.gov.tw

傳真:07-3380732

受文者:臺南市漁港及近海管理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8年2月1日 發文字號:海洋字第108000113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二、三、五(108D001038_108D2001415-01.odt、108D001038_108D2001416 -01. odt \ 108D001038_108D2001417-01. pdf \ 108D001038_108D2001418-01. pdf)

主旨:核定108年「促進地方政府推動海洋事務補助計畫」,如 說明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茲核定本會補助計畫及經費如下:
 - (一)臺南七股海鮮節系列活動暨濱海夏日海party行銷推廣 :新臺幣(以下同)2,000仟元,受中央機關補助額度不 得逾計畫總經費80%。
 - (二)臺南市鹿耳門溪口海岸監測調查及淤砂問題之研究評估 :3,200仟元,受中央機關補助額度不得逾計畫總經費8 0% .
 - (三)浮棚式牡蠣養殖之補助推動改良式浮具計畫:1,500仟 元,受中央機關補助額度不得逾計畫總經費80%。
 - (四)浮棚式牡蠣養殖之環保浮具可行性研究:2,336仟元, 受中央機關補助額度不得逾計畫總經費80%。
- 二、請依本會核定金額及審查意見(附件1)於108年2月22日 前以府名義函送修正計畫書及回覆說明表 (附件2) ,以利



1080001130

割





核備後據以辦理。未限期提報修正計畫書者,本會得選予 取消補助。

- 三、補助計畫編列事項及經費編列合理性,請依「海洋委員會補(捐)助經費處理注意事項」(附件3)及行政院主計 總處「支出標準及審核作業手冊」辦理。
- 四、補助經費為經常門(業務費),並應納入地方預算,倘實 施計畫超出核定補助部分,請自籌財源配合辦理,並於完 成採購權責後依規定申撥補助歉。
- 五、有關經費核撥、結案提報及受補助計畫義務與督導考核事項,請依「海洋委員會促進地方政府推動海洋事務補助作業要點」(附件4)辦理。
- 六、依據上揭要點,茲摘述有關注意事項如下:
 - (一)受補助者應配合本會邀請參與成果發表或簡報,以利經驗交流。
 - (二)補助款應專款專用,不得任意變更用途。
 - (三)倘有特殊情況,原核定計畫不能配合實際需要,應詳述 原由儘速提報本會審核同意始得辦理。
 - (四)如有變更計畫預算規模者,應檢送「調整對照表」。未 辦理變更且實際支用金額未達核定計畫總額者,應依補 助比率繳回當年度計畫結餘款。
 - (五)同一計畫案向二個以上機關提出申請補助,應於工作計畫書列明全部經費內容,及向各機關申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;倘需變更申請補助金額,應主動畫面告知本會, 計畫內同一工作項目不得重複接受補助。
 - (六)如因作業需求,需分別或併案辦理招標作業及修正核定







名稱,亦應主動以書面告知本會。

- (七)計畫執行期間地方政府應於每月5日前填列執行進度表 ,提送辦理情形及工作進度報會備查。
- (八)核定補助計畫如涉採購、個人資料取得運用或公益勸募等行為,應依相關規定辦理。
- 七、基於行政中立,核定補助計畫如辦理政策文宣執行,應依 預算法第62條之1規定,標示為「廣告」及揭示本會與受 補助機關名稱。另運用成果資料時,請註明係接受本會補 助之計畫。
- 八、實施計畫倘涉及海域活動,活動進行前應施以水域活動安 全講習,並於活動期間加強注意安全。
- 九、如有未盡事宜,本會將於實際需求調整及補充規定,另行通知辦理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

副本: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臺南市政府水利局、臺南市漁港及近海管理所(以上均含附件)、本會海洋資源處(數)(本)(本)



南議建設字第 1080003772 號

臺南市議會第3屆第1次定期會

		r									
類別	建設	編號	3		臺南市 (農業居	•	中華民 府農港		•	•	
	그 당	曲光口	संके राम	_ ,		_					
					巷務股份						
案	半區.	及南區	蚵架	等廢棄	物清除	開口契	! 約」經	費新	臺幣]	80 萬元	، ر
	為因	應時效	,謹	請貴會	同意先征	行墊付	新臺幣	180	萬元,	俾憑辦	理
由	後續	相關作	業事	宜,俟	108年月	度追加	預算或	109	年度編	列預算	時
	再予	轉正,	敬請	審議。							
	一、佰	衣據「名	子機 關	單位予		要點	」第 44	點第	4款、	第 45 黑	占、
	,	臺灣港	務股	:份有『	艮公司	107	年 6 月	11	日港	總會字	第
	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 6 月 11 日港總會字第 10701721025 號函、本府 107 年 8 月 2 日府交運字第 1070835421 號函及本府 107 年 9 月 3 日府交運字第										
1										第	
]	107097	1641	號函朔	理。						
	二、;	本案符	合「ラ	各機關	單位預算	算執行	要點」	第 4	4點第	4 款「	經
説					助款,						
								_			
明明	三、;	本案相	關說」	明:							
1/7	三、本案相關說明: (一)本案經費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盈餘分配款 180										
	萬元未及納入108年度總預算。										
	(本市安平			海牡	蠣養殖	蚵架等	廢
	`	, .	. —	• • •		•				• • •	
	棄物清除工作,防止蚵架堆置海岸汙染環境,為市民打造 潔淨的海岸空間。										
	四、		• •		· 年3月	5日第	5 378 次	市政	會議審	議通過	, ,
र्म देव	T .		_								
辨法	1 .				:付,俟	100 4	- 及近川	7万	蚁 109	十戊烯	カグリ
14	預昇	時再予	" 轉止	0							
審											
審查意見	同音:	墊付。			**						
意目	1-1 /6	天 1.1									
九											
大											
會	即亦	木立口	1名 1日	_							
大會決議	!!!!	查意見	进迥	U							
議											
	1										

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: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郭倍慈

電話:06-2991111轉8271

電子信箱: kinisa0612@mail. tainan. gov. t

w

受文者:臺南市政府農業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7年9月3日 發文字號:府交運字第107097164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107年度盈餘分配及運用表一份(0971641A00_ATTCH1, x1sx

主旨:所報「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107年度盈餘分配及運用」 修正計畫,本府同意備查之分配金額如附表,詳如說明, 請查照。

說明:

打

- 一、依據本府107年8月2日府交運字第1070835421號書函附會 議紀錄暨貴單位提報修正計書辦理。
- 二、因108年度預算編列時程較早,今(107)年度港務盈餘分配 款未及納編108年預算,爰相關經費請各機關依前開會議 紀錄,逕依計畫推動期程簽辦墊支程序,後續納入108年度 追加減預算或109年度預算辦理轉正。
- 三、檢附「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107年度盈餘分配及運用」 本府分配表1份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工務局、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臺南市政府農業局、臺南市政府經

濟發展局、臺南市政府交通局、臺南市安平區公所、臺南市南區區公所副本:臺南市政府秘書長室(含附件)、臺南市政府主計處(含附件)

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「107年度盈餘分配及運用」分配表 107.08.28

	And the second state of the second	and the state of t		termination and the second	de paginsani Aniikis chaniish bentarikka telikenin termen		
申請	中請項目	提報需求				人心 流口 夕南 東方 夕苦 ノニニヽ	/ 生 4-4-
· 單位		單價(元)	單位	數量	小計(元)	分配總數額(元)	備註
工務局	安平區林默娘 及港濱歷史水景公園改 善工程	2,000,000	M;	1	2,000,000	3 000 000	
	育計	2,000,000				2,000,000	
璣境保護	1、安平及南區等區沿岸廢棄物清除	700,000	E(1	700,000		
局	2、清潔用品 !	235,000	FC	1	235,000		
	3、購置移動式監視器	45,000	TO COLUMN TO SERVICE STATE OF THE SERVICE STATE OF	7	315,000	۵	
	4、貨櫃屋	77,000	(B)	3	231,000		
	5、手提式溶氧計	12,500		5	62,500		
	6、排煙櫃	98,000		1	98,000	2,033,500	
	7、空氣清淨機	25,000	蠹	2	50,000	2,035,500	
	8、洗瓶機洗籃	30,000	B	1	30,000		•
	9、電子防潮箱	6,000	蠹	2	12,000		
	10、酸蒸氣清洗機	300,000	灩	1	300,000		
	合計				2,033,500		
交通局	1、108年安平及南區等區交通資訊露 出、交通安全宣導與既有設施維護	500,000	式	1	500,000	TO THE STATE OF THE PROPERTY O	40,000 (81,00)
	2、108年安平及南區等區公共自行車系 統建置	1,820,000	座	2	3,640,000		
	3、港區週邊道路路側交通設施新設 改藝工程	2,500,000	式	1	2,500,000		
	4、安平假日公車營運費補助	2,000,000	式	1	2,000,000	11,970,500	•
	5、安平與南區公有停車場水曬、般施與 環境維護補助	2,500,000	式	1	2,500,000	•	
,	6、安平及南區公共運輸行銷推騰	830,500	式	1	830,500	•	•
;	and the second		#13.1 #2.15		11.970.500	,	•
安平區公 所	1、安平地區春節及假日交通阶幕及環境 維護計畫	1,398,000	式	1	1,398,000		
'''	2、安平景點、空地及停車楊環境清潔層 工費用	600,000	式	1	600,000		
	3、淨堤淨瀨及環境維護等費用	360,000	式	1	360,000		
	4、在地產業文化體驗活動費用	300,000	式	1.	300,000	1,	
	5、印製鄭寬文庫	100,000	式	1	100,000	3,580,000	,
	6、漁光里公廁及入口意象租金及水 雷響	120,000	式	1	120,000		
	7、電動汽車充電槽維修費用	96,000	Ξť	1	96,000	1	
	8、漁光里木鴻道周圍林下空間環境 演潔維護屬工費用	606,000	式	1,	606,000	•	
	Al lo				3,580,000		
南區區公	1、臺南市南區濱海文化季活動	1,400,000	定	1	1,400,000		A TANK
所	2、灌區周邊道路公園絲地綠美化維護工 程	1,400,000	式	. 1	1,400,000		
	3、灌區周邊環境及資金海岸防風林環境 維護	1,200,000	式	1	1,200,000	4,000,000	
	(1) () (自h (1) (1) (1)				4,000,000		
農業周	 安平區及南區蚵架等廢棄物清除開口 緊約 	1,800,000	式	1	1,800,000	7 CEPEN MAR	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
	合計				1,800,000	1,800,000	
	總計				5,384,000	25,384,000	4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